

李小圣 著

青年学者看世界³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世界知识出版社

欧洲一体化 理论与实践分析

李小圣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 李小圣著.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7.6

(青年学者看世界)

ISBN 978-7-5012-3163-8

I.欧… II.①李…②青… III.欧洲一体化—研究—文集

IV.D8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74783号

书 名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Ouzhou Yitihua Lilun Yu Shijian Fenxi

责任编辑 赵学勇
文字编辑 李 平
封面设计 厉山云水图文制版工作室
责任出版 赵 玥
责任校对 马莉娜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100010)
网 址 www.wap1934.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排 版 厉山云水图文制版工作室
印 刷 廊坊人民印刷厂
开本印张 880×1230毫米 1/32 7%印张 220千字
版次印次 2007年7月第一版 2007年7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3163-8
定价(四册) 56.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绪 论

从1952年煤钢共同体开始,欧洲一体化至今已经走过半个多世纪的历程。在欧洲一体化的道路上,充满着艰辛与坎坷,但欧洲一体化的步伐并没有停顿、萎缩,相反发展得越来越兴旺。目前,它的成员国已经从最初的6个增加到现在的27个。一体化不仅从最初的煤和钢联营发展到现在几乎所有的经济领域,而且发展到政治领域。如今参加欧盟的所有成员国的国内政治经济生活,几乎没有哪一个方面不受一体化的影响。一体化的体系也从当初的煤钢共同体的单一结构发展到现在的三大支柱——经济与货币联盟、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以及刑事案件的警务与司法合作。

在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欧洲一体化完全可以称得上是一种新型的人类活动。虽然欧洲一体化的终极形式我们现在还无法预测,但迄今为止欧洲一体化所取得的成就以及欧洲国家发展所走这种道路的尝试,已经引起了国际关系学者的高度关注。二战后,正当一些发展中国家为争取民族独立、领土完整和维护国家主权而苦苦挣扎的时候,在作为近代民族国家体系的发源地并由之迅速波及全球的欧洲地区,各民族国家却纷纷自主地转移珍视已久的自主权,建立起超乎各成员国之上的一体化机构而甘愿受其制约,这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思考。其次,欧洲国家的一体化发展过程及其结果——如果有什么最终结果的话——直接关涉到国际关系作用单位,即国际行为体自身是否会发生重组,关涉到已存在了几百年的国际体系及其构成单元——民族国家是否会退出历史舞台,被随之而来的“后民族结构”所取代等问题。

仔细研究世界历史,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不同的政治体成功结合成一体化的、更大规模的政治体,都是在相同的民族和具有相同语言文化传统及相近的宗教信仰的政治体之间发生的。18世纪的美国、19世纪意大利和德意志的统一都属于这一类别。相反,那些迫于强制或通过列强之间达成妥协而走向一体的,建立在具有不同的民族、语言文化和不同宗教信仰的自治体之上的国家,却遭遇解体的命运,实践证明是不成功的。远的不说,前苏联与前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就是这方面的典型。如今,欧洲一体化恰恰是要在具有各自不同语言、文化传统、宗教派别、有关祖先的神话传说,并且曾经在历史上相互仇杀的民族国家之间进行,这实际上是一场国际政治领域的大实验。它们之间的一体化能走到什么程度,走向何处,这些都是近几十年来理论家和各国政治家们热切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关注和讨论的问题。

对于欧洲的一体化现象,经济学家和政治学家都从他们各自的角度作出了卓有成效的探讨。经济学家是从最低费用的市场交换和最佳的生产要素配置出发,探讨一体化活动能给人们带来的最大限度的经济利益的实现。政治学家看到的则是一体化制度的建立以及围绕着新的制度各相关行为体的活动所发生的变化。他们关心的是,国际一体化这种新型人类活动给人类政治生活带来了什么样的影响,具有什么样的意义。

在历史上,欧洲人曾经以各种方式,进行过欧洲一体化的努力和尝试,其中战争是最常用的方式。从查理帝国到哈布斯堡王朝,从拿破仑到希特勒,都想通过军事和战争的手段来实现欧洲统一的梦想,但都失败了。二战结束后,世界格局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世界历史潮流开始转向和平与发展。欧洲一体化的方式也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惨烈和创伤,迫使欧洲人民重新认识历史。在战争中,欧洲的经济遭到了严重破坏,其政治制度受到了德国法西斯及其盟国的摧残,欧洲失去了其世界文明中心的地位,不仅无力主宰世界事务,而且无法应付欧洲大陆发生的经济和政治危机。在严峻的现实面前,欧洲人进行了痛苦的反思:欧洲不再需要战争,而需要和平和发展。但是如何才能走出“和平—战争—和平”的恶性怪圈,不再重复这种可怕的历史?

结论是欧洲需要新的开始,需要走新的道路!欧洲人从整体上已经认识到,只有抛弃旧的民族仇恨和狭隘的地方利益,结成某种政治经济联盟或联邦,才能实现欧洲的复兴,才能实现欧洲的和平。这样,为了美好的明天,欧洲人告别了相互间的战争和各种旧的政治学说,如民族主义、政治和经济分裂主义等,走上了一条能使欧洲各国共同富裕和发展的和平道路,即欧洲一体化道路。在经过战后初期欧洲联合运动的短期艰难时刻之后,历史悠久的、最成熟的欧洲民族国家如法国和德国等国,率先从经济联合开始,走向欧洲一体化漫长和曲折的道路。

任何事物的发展,既有内部的因素,也离不开外部的因素,欧洲一体化也是如此。除了欧洲内部纷争所造成的痛苦而深刻的教训以外,战后的世界局势也为欧洲一体化运动的开展提供了机遇:冷战和两个超级大国的对抗,推动了欧洲一体化的发展。美国为了利用欧洲对抗苏联,大力推动和支持西欧联合。

自西欧国家成立的欧洲经济合作组织开始,从而迈出了欧洲联合的第一

步；而德法两国改善关系的努力，是欧洲联合的动因，通过两国及其他有关国家的共同努力，使欧洲煤钢联营共同体得以成立，欧洲一体化正式启动；尔后，在欧洲煤钢共同体成员国的努力下，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宣告诞生。这两个共同体的诞生，开始了欧洲一体化运动的新历程；随着欧洲一体化的深入发展，欧洲煤钢共同体、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合并为欧洲共同体(简称欧共体)。欧共体的成立，标志着欧洲一体化发展的历史潮流已经不可逆转。

冷战结束后，世界政治格局以及经济发展出现了深刻的变化，在欧洲一体化的道路上，可以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欧洲国家抓住冷战结束、东欧国家转向这一千载难逢的机会，加快了一体化的步伐，并顺利地实现了东扩。

从政府治理的角度出发，我们可以发现，欧洲国家在20世纪所做的一体化探索，突破了17世纪建立起来的独立民族国家的治理模式，实现了较高层次的区域合作与共同治理。欧盟这种源于欧洲特殊地缘政治的产物，集中体现了在拥挤的资源空间下，民族国家间协同发展的创意。欧洲一体化的发展历程是寻求一种新的国家间合作与区域治理模式的过程。

本书将结合世界经济、国际政治学、国际法的相关理论，以民族国家作为基本国际行为体，将一体化看作是成员国采取对外行为的产物，并从国际行为体的行为原理、准则出发，对欧盟的体制特征和未来发展进行研究，探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国家何以采取了不同于传统行为方式的一体化路线，对欧盟主要国家与区域一体化组织间的基本关系做初步的分析。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欧洲一体化的基本理论

第一节 一体化的基本理论 2

- 一、一体化概念 2
- 二、一体化理论的研究方法 6
- 三、关于欧洲一体化的理论 8
- 四、走向一体化：欧洲国家的理性选择 28

第二节 国际法视野下的国家与国际组织 31

- 一、国际组织的法律地位 32
- 二、多样性与复杂性法律人格 32
- 三、国际组织法律人格之根源 33
- 四、国家与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之差异 35
- 五、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与国家的法律人格之比较 37

第二章 一体化中的国家利益

第一节 国家利益概念探析 40

第二节 国家追求的目标反映着国家利益 44

- 一、国家追求目标的多样性 44
- 二、“占有性目标”与“环境目标” 46
- 三、“霸权目标”与“均势目标” 47
- 四、国家通过合作实现目标 48

第三章 一体化与国家主权

第一节 一体化与国家主权 52

- 一、国际关系的层次分析 52
- 二、主权的层次问题 54
- 三、主权的层次困境 58

第二节 国际组织超国家能力的本质认识 61

- 一、国家间事务的外部性与国际组织的超国家能力 61
- 二、从欧盟看国际组织的超国家能力 64
- 三、国际组织的超国家因素 67

四、区域一体化与主权让渡和共享的趋势.....	69
第三节 对欧盟超国家发展的障碍分析	72
一、欧盟现行立法体制中存在的问题.....	73
二、欧盟决策机制中存在的问题.....	75
三、欧盟含糊的法律人格障碍.....	78
第四节 欧洲一体化的多重目标	81
一、一体化用以实现“外向性目标”.....	82
二、一体化用以实现“内向性目标”.....	84
三、一体化中的“合作霸权”.....	85

第四章 一体化：战后欧洲的理想选择

第一节 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欧洲联合思想	89
一、库登霍夫·卡勒吉：“泛欧思想”.....	90
二、阿涅利和卡比亚蒂：一个容纳中欧国家在内的“欧洲联邦”.....	94
三、阿里斯蒂德·白里安：欧洲联合计划.....	95
第二节 战后欧洲一体化的起步	104
一、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影响.....	104
二、欧洲政治联合的第一步.....	106
第三节 战后欧洲一体化的启动	118
第四节 欧洲一体化的发展	124
一、防务计划的失败.....	124
二、欧洲经济共同体的筹组.....	125
三、《罗马条约》建立起的欧共体.....	126
四、欧洲经济共同体的主要结构.....	129
第五节 欧洲一体化的艰难与曲折	132
一、民族主义旗帜下的政府间主义与超国家主义之间的斗争.....	132
二、欧洲一体化的缓慢进程.....	134

第五章 欧洲政治联盟的形成与发展

第一节 《单一欧洲法令》对欧洲一体化的重新启动	141
第二节 《马斯特里赫特条约》奠定了欧洲政治联盟的基础	143
一、欧共体走向政治联盟的背景.....	143
二、《马斯特里赫特条约》与欧洲政治联盟.....	145
第三节 欧洲政治联盟的深化——《阿姆斯特丹条约》.....	150
一、《欧洲联盟条约》生效后的欧洲联盟.....	150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二、《阿姆斯特丹条约》.....	155
第四节 《尼斯条约》.....	161
一、2000年政府间会议.....	161
二、尼斯会议与《尼斯条约》的主要内容.....	162
三、尼斯会议的意义与后续问题.....	167
第五节 改革与“贴近公民”.....	169
一、改革是为了适应欧盟东扩的需要.....	169
二、改革是为了减少“民主赤字”.....	170

第六章 欧盟制宪分析

第一节 欧洲制宪背景分析.....	177
一、欧盟一体化向深度和广度推进的客观要求.....	177
二、解决“民主赤字”问题.....	178
三、通过制宪缩短欧盟与欧洲普通民众的距离,争取公众更大的支持.....	178
四、明确赋予欧盟法律人格.....	179
五、向政治一体化迈进.....	179
六、在国际舞台上发挥更大的作用.....	180
第二节 欧盟制宪过程中的争执焦点——投票规则的设计.....	181
第三节 欧盟制宪的历史意义与影响.....	183

第七章 欧洲联盟的扩大

第一节 欧洲联盟东扩前的三次扩大.....	189
一、欧洲共同体的第一次扩大.....	189
二、欧洲共同体的第二次扩大.....	196
三、欧盟的第三次扩大.....	201
第二节 欧洲联盟的东扩.....	207
一、欧洲联盟东扩的提出.....	207
二、欧盟东扩的推动力.....	207
三、欧洲联盟东扩的前期准备.....	212
第三节 欧盟东扩对欧洲一体化的影响.....	220
一、东扩对于一体化的积极影响.....	220
二、东扩对一体化的消极影响.....	222
注 释.....	225
参考文献.....	231
后 记.....	233

第一章

欧洲一体化的基本理论

在学术界,对于欧洲一体化理论研究是多方面的。有的从贸易一体化角度阐述,把欧洲共同体/欧洲联盟归入国际经济学领域;有的又把欧洲共同体/欧洲联盟看作主权国家联盟,归入国际政治或国际关系领域。但无论是从哪个角度,从哪个学科出发,都很难对欧洲一体化作出全面的解释。其实,对于一体化理论本身也是如此。因此,对于一体化,包括欧洲一体化,各个学派都可以根据各自的特点,追求不同的目标,提出不同的定义。

迄今为止,欧洲在经济一体化领域最为成功。所以学术界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主要是从经济学开始的,这方面的论述也是最多的。正如欧洲经济共同体执委会第一任主席哈尔斯坦1962年在美国哈佛大学演讲时所说,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建设既包括“经济哲学的成分,又包括行为哲学的一系列原理”。因此,对于欧洲一体化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一体化经济学方面,很少在“行为哲学”方面展开论述。

其实,当今的国际舞台上经济与政治的融合越来越紧密。经济发展的主要决定因素往往在经济分析框架之外。对此,著名经济学家约瑟夫·熊彼特提出:经济分析只有不可避免地与社会、政治和心理因素交锋,才会取得进展。¹传统经济学能够告诉我们如何调整和管理现有的经济机构,提高其效率,但是解释不了经济机构最初是如何形成的。然而,弄清楚经济制度的决定因素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确实,如果回答不了这种问题,那又怎么能够理解经济的发展呢?经济活动是在不同的社会政治结构中进行的,这些结构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经济活动的结果。因此,人们必须在经济学本身和国际政治经济学成果的基础上去了解国际经济情况。²

第一节 一体化的基本理论

一、一体化概念

迄今为止，一体化的概念在学术界没有一个统一的定义。但是，我们在研究和对比所有的有关一体化方面的理论和论述以后就会发现，其实，在一体化概念的界定中主要涉及三组问题的争论：机制在一体化进程中的重要性，一体化的狭义与广义之分，一体化的进程与状态之别。

多伊奇是战后最早研究一体化问题的学者之一，但他的研究主题不在于欧洲一体化，而在于北大西洋两岸间建立更紧密和长久的合作的可能性及方式和道路问题。他从成功的和不成功的一体化历史案例的比较研究中得出的一个结论就是，有没有机制与一体化的成功与否并不存在必然联系。他认为一体化成功的关键在于人们意识和态度的转变，因此他给一体化所下的定义是：“在一定领土范围内，足够强大的和广泛传播的、确保长时间内其居民之间的变化能和平进行的共同体意识、机制及实践的实现。”³ 共同体意识指集团内的个体相信他们之间至少已和平变化的程序得到解决。而和平变化则是指社会问题通常通过制度化的程序，而非大规模地诉诸武力得到解决。

厄恩斯特·哈斯(Ernst B. Haas)受到米特胡尼(David Mitrany)功能主义学说的启发，对战后欧洲一体化做出了系统的研究并试图从中得出区域国家一体化的普遍理论，建立了新功能主义——作为成功实现一体化的指导理论和实践理论。与多伊奇不同，他清楚地强调为了解决共同问题而设立的国际机制的存在和发展对于一体化的重要意义和作用。他把一体化界定为：“说服几个国家内的政治行为体把它们的效忠(loyalty)、期望(expectation)和政治活动转移到一个其机制拥有或要求拥有高于现存国家管辖权的、新的中心的过程。这一政治一体化过程的结果是产生一个高于现存政治实体的新的政治共同体。”⁴ 这个定义的重点明显在于对新的政治中心的强调，哈斯自己也声明，虽然他赞成多伊奇的安全共同体观，但一体化所导向的安全共同体产生的条件要求有一套建立于普遍一致认识基础上的、能对团体冲突加以限制的机制。他指出多伊奇的概念不坚持具体机制框架的存在，而他本人则把能将意识转化为法律的政治机制的存在看作是一体化概念界定的基础。⁵ “一体化就是在既存的国际组织中政治利益演进的制度化模式的概念化。”⁶ 多伊奇研究的是历史上国家的形成、扩

张或形成和扩张失败的例子，如意大利的统一、德意志的统一，英格兰对苏格兰、威尔士以及爱尔兰的合并，爱尔兰从英国手中的脱离等。在这些例子中，共同的机制确实并不是很重要，没有它合并也能成功，因为一个强大的国家对弱小国家的吞并是不需要在两者之间建立一种制度联系的桥梁的，强国只要把弱国吸纳进它的制度框架，在被吞并地区复制它的制度框架就可以了。但是，当我们把一体化看成是两个或更多的在法律上平等的国际法主体之间的联系和互动加强的现象时，机制就成了很重要的内容。历史上在普鲁士还不够强大之前，德意志地区也存在过关税同盟，而战后的区域一体化则更是指相关国际行为体之间机制的建立，有人甚至把一体化等同于有关国家间关系的制度化。当然，这里的机制可以是制度化程度不那么高的各级政府官员的定期会晤制度，也可以是制度化程度相对要高一些的常设性国际组织的建立。不过，多伊奇所强调的侧重点却指出了另一个很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共同体意识的和平变化。如果仅有制度而没有多伊奇所强调的那些内容，那么也不能称之为一体化，即使是竞争对手之间也可以有定期会晤、磋商有关争议的机制。

如何看待一体化中的机制的问题，实际上也是一个从广义和狭义角度认识一体化的问题。广义的一体化，泛指原本互相独立的两个或更多的单位合并成一个更大单位的过程或结果，在这个合并过程中是否需要有一个单位之间共同机制的创立和发展并不重要。这里合并前的单位可以指各种实体，在多伊奇所选择的一体化的历史例子中，成功的例子多是历史上民族国家的形成过程，而失败的例子一般都是多民族帝国的瓦解结局。因而在这里，多伊奇所探讨的一体化进程事实上很多是一个单位对另一个单位的合并，就像被多伊奇认为是成功一体化的英格兰和苏格兰、威尔士之间的融合一样，因而机制的创新事实上并不很重要。而战后的一体化，一般是指在既有民族国家基础上的联合和统一，因而在完全形成一个新的单位之前，一体化的基本行为体仍是民族国家。民族国家相互间是平等的，而且这种平等关系是得到相互承认和国际的广泛确认的，因而现有的任何一个民族国家的机制都不适用于原封不动地去整合其他国家，这样机制创新的问题在战后民族国家间的一体化问题中就显得相对突出。就这样一点达成了共识，即共同的社会问题必须且能够通过种民族国家间需要共同机制来促进的一体化，我们可理解为一种狭义上的一体化。广义的一体化历史上确实一直存在，分分合合是历史长河中常有的事。而狭义的一体化，应该说是二战后才产生的现象。退一步讲，如果像哈斯那样把可能具有一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体化功能的常设性国际组织的建立也看成是一体化,那么其最早的历史也只能推到 19 世纪末期。

多伊奇把一体化看成是一种状态,或者是关系性质,在这种状态和关系中,人们的共同体意识得到了实现。在 1988 年所下的定义中,多伊奇把一体化界定为“单位之间的一种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它们相互依存并共同产生出它们单独所不具备的系统性能。”⁷

把一体化定义为一种状态遭到了一些人的批判,他们认为状态说只一般地讨论影响一体化的环境因素,而不能为我们提供对一体化开始前后的情形作出明确区分的工具,因而也就模糊了社会变化对于一体化的作用。哈斯批评多伊奇把一体化界定为一种状态,因为这样的界定会使用以鉴定状态的一些指标本身成为了过程的范畴;在多伊奇的理论那里,就是交流(transaction)一词所包含的内容,如国际邮件和电话的数量,跨边界的旅游,学生交换项目等,这样导致的结果就是因果关系的混淆,这些现象只是一体化的结果,而状态说却把它们看成了一体化的原因。还有一些学者,干脆就同时用进程和状态来界定一体化,⁸从而使得问题更加复杂,难以辨析。罗纳德·瓦茨(Ronald Watts)就认为:“一体化是指制造整体或全部的状态和把部分带到一起的进程。”⁹哈斯主张把一体化看成是一种进程,在这个进程中,卷入这一进程的行为体的政治活动、期望和效忠都发生了转移。至于这一进程的终点,哈斯认为应该是一个新的政治共同体的产生。

利昂·林德伯格赞成哈斯的进程说,不过,他认为把一体化的结果设定为某种新的政治共同体的形成可能有些不太谨慎,应该把一体化限制于作为工具的发展和实现以集体决策代替各国政府自主行动的进程。在不走向哈斯界定的政治共同体的情况下,这种使政治一体化发展成独特的集体决策的程序,在经验上和逻辑上都应该是可能的。因此,他主张把一体化界定为没有指向一个特定最终目的的进程,具体地说,这个进程包括:“(1)国家放弃独立地执行外交和关键的国内政策的愿望和能力,转向寻求联合决策,或向新的中心机制派出代表,由他们作出决策;(2)各国内部政治行为体被说服向新的中心转移期望和政治活动的进程。”¹⁰他把哈斯定义中对效忠转移和一个终极的取代民族国家的新的共同体的强调给淡化了,认为要谈这个问题未免还为时太早。

从后来一体化理论的发展来看,应该说一体化的进程说逐渐占了上风。譬如,迈克尔·霍奇斯(Michael Hodges)认为,一体化是从分散的各个政治体制

中形成新的政治体制的进程。雷金纳德·哈里森(Reginald Harrison)把一体化定义为在一定地域内有束缚力的政治共同体、有决策约束权力的中心机制、控制区域范围内价值分配的方法,以及足以形成共识机制的实现进程。威廉·华莱士(William Wallace)把一体化定义为在原本自治的各单位间建立和保持紧密的又包容多样性的相互作用模式。安德鲁·穆拉维斯基(Andrew Moravcsik)认为:“欧洲一体化最好被解释为国家领导人作出的一系列理性选择,这些选择是针对以下三方面内容所产生的制约和机会而作出的反应:国内经济利益中最强大的组成部分的要求、每个国家在国际体系中的相对力量、国际制度在增强国家间承诺可信度方面的作用。”¹¹这三方面的变化会导致一体化发生相应的变化,因此一体化并非一个静态的存在,而是一个动态的过程。艾伦·米尔沃德认为一体化意味着国家实体间的经济、社会、行政管理逐渐融合成更大的一个身分特征,在欧洲一体化的例子中,那就是欧共体的形成和发展。不过,这样的发展并不会导致民族国家的消亡,不但不会,而且相反,战后西欧的民族国家随着一体化的发展而得到了增强。一体化进程说的优势就在于它是动态的,相比之下,静态的一体化界定,我们后面将会看到,它要面临一个很难界定的门槛问题,也就是说进入一种什么样的关系状态才算是一体化了呢?在进入一体化状态之前,有关国家的共同努力算什么?而在迈入一体化的门槛之后,它就不需要进一步发展了吗?之后的发展如果不是一体化,那又属什么样的性质呢?这些问题都是很难处理的。

综合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第一,一体化不仅仅是指不同单位间融合这一事实本身,它还应该包括参加融合的单位本身的情况,以及促进融合的渠道,即一体化的机制。第二,从外延上扩大对一体化的理解并不有利于我们对一体化的理论构建,从后文对多伊奇的一体化理论的分析中我们可以发现,他所提出的一体化道路事实上非常宽泛含糊。尽管他竭力想发展出一些可以量化的指标来衡量一体化标准,但这样的努力仍难以弥补这一理论的含糊劣势。第三,国家间一体化的结果会是什么样子,至少到目前为止还很难讲。即使就目前发展得最快的欧洲一体化而言,也还很难说它的尽头肯定会是什么样的状态。关于通过一体化想要实现的一些目标的想法,无疑是一开始就有的,例如排除用武力解决相互间分歧的可能性,以使欧洲免受再一次的内部战乱;尊重人权、自由、民主、法治等基本原则;促进经济发展,实现共同繁荣,但是通过什么样的机制来实现这些想法,很难说大家都有清楚的认识。在讨论《欧洲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联盟条约》时，关于选择用什么样的词来描述一体化进程所要实现的状态，是引起最多争论的问题之一，最后条约只能采取一个非常含糊的词来表达，即更紧密的联盟。因此，执著于一种状态的描述并无多大意义，进程本身比状态更重要。¹²

一体化理论的完善不仅仅是学术上的探讨问题，更多的理论发现和阐释需要建立在区域一体化的实践上。没有任何一个理论对欧洲一体化所进行的解释和分析是全面而充分的。毕竟，欧盟的发展已经超越了单纯意义上的国家间合作组织，一体化的进程和范围都不是任何单一学科所能解释和分析的。欧洲一体化的发展极大地推动和丰富了一体化理论的研究，这一影响还将持续下去。

二、一体化理论的研究方法

对于一体化理论的研究，经济学方法的最主要特征之一，就是将一体化进程中的政治和经济因素尽可能地分割开来。按照20世纪60年代最著名的经济一体化理论家波拉萨（Bela Balassa）的说法，“虽然我们不能忽视政治因素，但是我们将不考虑（一体化的）政治目的，尽管一定程度上，我们应当考虑与解决一系列经济问题相关联的政治手段和政治过程。”¹³在陈岩的《国际一体化经济学》这本书里，将国际一体化经济学的体系限定在了四大方面：一体化的贸易理论、对外直接投资理论、汇率金融货币理论和一体化的政治经济学。¹⁴随着欧洲一体化的不断深化，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特别是理论方面的研究也随之不断地深入，其中方法论上的发展是这种发展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其主要表现，就是政治经济学方法的出现和广泛应用。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与方法将欧洲一体化看作一个政治与经济相互作用的过程。一体化，由于其涉及的是多个主权国家向某种单一政治经济实体的发展，因而它主要是一个政治过程。但是，经济是基础，只有生产力和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一体化才具有了物质前提。一体化大多表现为经济一体化，但是实际上是一个政治的推动过程，政治动因和主权的主导作用就至关重要。但是，经济利益的实现是追求政治诉求的基本物质基础。欧洲一体化之所以在战后半个多世纪的进程中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就，就在于其始终是在政治经济的互动过程中向前发展的。

对欧洲一体化的研究，在政治学领域内出现了丰硕而深刻的理论成果。从早期的“新功能主义”与“政府间主义”，到20世纪90年代的“超国家主义”与“自由政府间主义”，国际关系和比较政治学学者分别提出了自己的理论框架和分析方法。¹⁵欧洲一体化启动后，由于其经济一体化的先行实践，政治经

经济学方法一度取代政治学研究而成为一体化研究的主导。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数经济学家在研究欧洲一体化的经济过程时,都采取了“成本—收益”模式(cost and benefit approach),¹⁶并且多数分析的前提已经假定了一体化的收益是正的。20世纪60年代以后,随着欧洲关税同盟的实现,欧洲经济一体化面临的一系列经济问题(如共同农业政策、货币政策、税收政策、渔业政策、交通运输政策、能源政策、环境政策等)显现出来后,出现了就这些问题而提出的一系列“问题解决型模式”或“部门型一体化研究方法”。其中,最主要的就是“货币区”理论以及其他一系列数量分析方法。¹⁷

20世纪80年代以后运用政治经济学方法研究欧洲一体化,逐渐在西方成为主流方法之一,并成为研究欧洲一体化的主导范式。国际政治经济学主要源于对20世纪70年代以来国际体系中出现的一系列新的问题的研究,例如国际贸易、跨国公司、国际货币、环境保护以及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等问题。国际政治经济学就是这样一门新学科。它既是国际关系理论的一个分支学科,同时又是国际关系中国际政治研究与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交叉综合而形成的横断学科。¹⁸但是,国际政治经济学更多地被学者们作为一个关于研究什么,而不是如何研究的领域来发展的。国际政治经济学是指一个探究的领域,一些特殊的问题,以及一系列关于国际体系的假设和我们如何理解这个体系,而不是指一种特殊的方法或理论的应用。将国际政治经济学作为“一系列问题”这样的观念,现在已被认为是这个领域的一个正确的特征。¹⁹针对国际体系中出现的新问题,在古典重商主义、古典自由主义和古典马克思主义三种传统学术意识形态的影响下,国际政治经济学界出现了三种研究方法:经济和社会历史方法、国际机制分析方法和公共选择方法。²⁰其中,公共选择方法是当今国际政治经济学研究中颇为流行的一种方法,主要运用于公共产品分析、国际组织研究。著名经济学家布鲁诺·S. 弗雷对于公共选择理论评价道:“公共选择已经对国际政治经济学作出了巨大的并且是富有价值的贡献。这一研究方法为国际政治经济学提供了一些新的观点,应该引起那些力图在国际经济学和国际关系之间架起桥梁的所有社会科学家的关注。”²¹

国际社会不存在一个世界政府,所以国际公共产品的供给短缺是必然的。国际组织相对于国家,可以看作是国际公共物品的有限供给者。国家是连接国际社会和国内社会的中间环节,在国内社会国家(政府)是公众集体选择的集合体,在国际社会国家又是对国际制度的形成作出集体选择的个体。所以,

欧洲一体化理论与实践分析

对国家行为的研究也是两方面的，国际社会中的理性个体和国内社会中提供公共产品的集体。国际社会的公共产品提供可以看作是由国际组织提供的，而国际组织则是由独立主权国家集体选择的产物。所以，国家在国际社会组织化趋势下，具有了双重的性质：独立性和组织性。“政治经济学”这个名称提醒我们，经济行为根源于更广泛的政治体制中，而政治上的决策又常常生于经济事务。²²

三、关于欧洲一体化的理论

欧洲一体化进程从1952年煤钢共同体诞生开始，走过了半个多世纪的风雨历程，至今欧盟已成为世界上最为成功的区域一体化模式。从《罗马条约》到《马斯特里赫特条约》，从欧洲共同体到欧洲联盟，欧洲一体化程度无论是在深度还是广度上，都不断深入发展，一体化的成果随着机制化，即一系列条约的签订而得到巩固。但是，人们对欧洲一体化的演进模式的解释上却仍存在着很大的分歧。

我们可以把到目前为止出现的一体化理论大致分成三类：第一类是国家中心主义理论，如新现实主义、新自由主义理论、政府间主义理论等；第二类是超国家主义，包括联邦主义、功能主义及新功能主义、超国家治理理论等；还有一类则是行为主义理论。不过仔细分析起来，我们会发现这三种理论谈论的是同一个一体化现象的不同方面，表现在国家中心主义理论主要是力图客观合理地解释为什么会出现一体化现象，它们的预设前提是民族国家及其主权是至高无上的和不可动摇的。

1. 联邦主义

超国家理论流派中联邦主义源于康德。1795年出版的《永恒和平论——一个哲学方案》中，康德提出以联邦求和平的观念是近代欧洲最早的联邦主义思想。这一思想为后来的白里安及让·莫内等政治家所继承。值得一提的是，除了联邦主义，莫内、阿登纳等欧洲政治家还从康德这里继承了世界主义历史观。他们从理论设想伊始，就没有把目光局限于欧洲，而是认为，这将是一种适合于全世界范围内的模式。联邦主义理论的产生，激发了欧洲人民为建立欧洲联盟及欧洲合众国努力的热情。20世纪以来，饱受战乱之苦的欧洲各国人民为实现“欧洲联合”的梦想而一直在不断的努力。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奥地利的库登霍夫·卡勒吉的“泛欧运动”思想和法国的白里安的“欧洲联盟”